

113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各院系所(組)正、備取生名額

學院	所別	招生分組	放榜時 招生 名額	報 名 人 數	正取生	備取生	流用原則
					名 額	名 額	
工 學 院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5	5	5	0	
	土木工程系土木工程科技博士班	不分組	2	4	2	2	
	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班	不分組	6	9	6	2	
	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4	6	4	2	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3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4 名。
	工學院工程科技博士班	甲組(營建工程組)/一般生	0	1	0	0	1. 甲組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1 名，因考生面試缺考 1 名，流用至甲組在職生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0 名。 2. 甲組原簡章在職生招生名額 1 名，因甲組一般生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2 名。 3. 乙組一般生報名不足額，缺額 1 名。
		甲組(營建工程組)/在職生	2	2	2	0	
		乙組(工程管理組)/一般生	1	0	－	－	
		乙組(工程管理組)/在職生	2	2	2	0	
智 慧 機 電 學 院	機械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6	9	6	3	
	模具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2	2	2	0	
	機電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3	6	3	3	
電 機 與 資 訊 學 院	電機工程系博士班	不分組	9	12	9	1	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7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2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9 名。
	電子工程系博士班	甲組(電子組)	1	1	1	0	1. 甲組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為 2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，又因報名不足額 2 名，流用至丙組、丁組各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1 名。 2. 乙組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為 2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，修正名額為 3 名。 3. 丙組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為 1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、甲組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3 名。 4. 丁組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為 1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、甲組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3 名。 5. 辛組一般生報名不足額，缺額 1 名。
		乙組(電信與系統組)	3	3	3	0	
		丙組(資訊與數位 IC 設計組)	3	3	3	0	
		丁組(醫工組)	3	4	3	0	
		己組(光通組)	1	1	1	0	
		庚組(電腦與通訊工程組)	3	2	2	0	
		辛組(光電感測組)	1	0	－	－	
海 事 學 院	海事科技產學合作博士班	不分組	5	7	5	2	
水 園 學 院	水產科技產業博士班	不分組	2	7	2	2	
商 業 智 慧 學 院	商業智慧學院博士班	甲組(智慧商務組)	1	5	1	4	1. 於遞補期限內，乙組一般生如仍有缺額，其缺額流用至乙組在職生。 2. 丙組一般生報名不足額，缺額 1 名。
		乙組(觀光與餐旅管理組)/一般生	1	1	1	0	
		乙組(觀光與餐旅管理組)/在職生	1	9	1	2	
		丙組(金資組)	1	0	－	－	
		丁組(財稅組)	2	3	2	0	
管 理 學 院	國際企業系博士班	不分組	4	8	4	4	
	管理學院博士班	運籌領域	2	3	2	0	1. 運籌領域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2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，合計 3 名，考生 1 名未達成績最低錄取標準，流用至資訊領域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2 名。 2. 資訊領域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3 名，因運籌領域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4 名。 3. 行銷領域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3 名，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，流用至金融領域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2 名。 4. 財管領域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2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3 名。 5. 金融領域原簡章一般生招生名額 2 名，因逕修讀博士學位流入 1 名、行銷領域流入 1 名，修正招生名額為 4 名。
		資訊領域	4	7	4	2	
		行銷領域	2	10	2	0	
		風險管理與保險領域	2	3	2	0	
		財管領域	3	4	3	0	
		金融領域	4	6	4	0	
海 洋 商 務 學 院	航運管理系博士班	不分組	3	4	3	1	
合 計			94	149	90	30	－

備註：1. 本標準經113年5月13日(一)本校113學年度第6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。
2. 任一考試科目缺考或原始分數零分者不予錄取。